

确保电力用户从“用上电”到“用好电”——

三年行动，全面提升供电质量

本报记者 廖睿灵

电力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伴随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快速发展、传统产业改造升级，用户对电力保供的需求正从“用上电”向“用好电”快速转变。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全面提升供电质量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专项行动方案（2026—2028年）》（以下简称《行动方案》），从国家层面作出系统性部署，着力推进“保供电”与“保品质”协同发展。

高质量供电需求日益凸显

“经过几十年高速建设，我国电力系统装机容量、输电电压等级和联网规模跃居世界第一，人均用电水平、供电可靠性不断提升，解决了全民‘用上电’的问题，为经济社会发展筑牢了物质基础。”中国科学院院士陈维江说。

陈维江表示，伴随经济社会转型迈向高质量发展，精密加工、芯片制造、数据中心等新兴产业和生物医药等未来产业蓬勃发展，石油化工、钢铁冶金等传统产业升级、智能化改造加速升级，新质生产力产业“用好电”的高质量供电需求日益凸显。这给电力保供提出了更高要求。

“去年，上海、海南等地出现了电压暂降等供电质量问题，影响了企业生产经营。”国家能源局市场监管司司长郝瑞锋说，为进一步强化电力供给保障能力，支撑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未来产业超前布局建设，将在2026年至2028年开展供电质量提升专项行动。

“《行动方案》围绕推动解决电压暂降等重点问题，构建‘政府引导、电网主导、用户尽责、社会参与’的协同治理机制，从强化电网规划运行管理、提升供电服务精细化水平、推动提高用户侧防治能力、完善基础制度标准、探索创新治理模式等5方面提出14项任务，明确到2028年底前实现对电能质量敏感的新质生产力相关用户终端监测全覆盖，重点供电线路电压暂降对新质生产力相关用户生产经营的影响明显降低的具体目标。”郝瑞锋说。



近来，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许昌供电公司组织专业团队走进田间地头，对涉农线路进行巡视排查，主动开展延伸服务，确保麦收期间电力安全稳定供应。图为该供电公司工作人员在许昌市佛耳湖镇麻店村田间向农户了解麦收情况并宣传解读电力安全知识。

焦永生摄（人民视觉）

安排部署33项重点任务

郝瑞锋介绍，为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有关部门按照“年年有成果、三年见成效”的工作思路，安排部署33项重点任务。

2026年夯实基础。全面建立清单化管理机制，地方政府部门加强分级分类管理，建立电能质量敏感用户台账；电网企业开展供电质量电网侧薄弱环节专项排查，制定设备档案。开展区域供电质量数据发布，制定数据分析统计和发布规范，推动发布区域供电质量数据，为地方产业规划布局提供决策参考。加强电网建设，每年实施一批电网升级改造，逐步满足对电能质量敏感的新质生产力相关用户双电源或多电源供电需求。强化创新引领，在北京（京津冀）、上海（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国家级自贸港、自贸区等重点区域启动打造高供电质量标杆园区。

2027年深化推进。加快健全监测体系，全面推广具备电压暂降监测功能的智能电表，推动重点供电线路、变电站母线供电质量监测实现全覆盖。完善标准体系，围绕电压暂降监测、分级管理、跨行业防治、治理效果评估等方面，制定发布一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强化用户主动防治能力，推介用户侧电能质量问题典型防治方案，引导对供电质量敏感的新质生产力相关用户加装治理装置。

2028年总结提升。在前2年工作基础上，各项任务实现收官“销号”。电网侧高质量供电能力更优，重点供电线路智能巡检普遍推广，新质生产力相关用户集中区域不满足N-1运行方式下可靠供电的配电线路实现“销号”。用户侧防治能力更强，重要用户自备应急电源“应装尽装”，对供电质量敏感的新质生产力相关用户治理装置“能装尽装”。创新引领作用更明显，高供电质量标杆园区形成规模，实现园区内“设备零扰动、生产零损失、企业零影响”，供电质量水平达到国际领先。

构建三方协同治理体系

推动《行动方案》落地落实，需要压实各方责任。

郝瑞锋表示，省级能源（电力）主管部门要将专项行动作为推动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任务，充分运用现有“获得电力”工作协调机制，结合本地实际研究明确针对性强的具体举措，着力构建“政府部门、电网企业、电力用户”三方协同治理体系。派出机构要加强跟踪指导，积极与省级能源（电力）主管部门协同配合，认真做好相关监管工作。电网企业要履行好供电保障主体责任，加快出台具体实施方案，最大限度降低系统运行波动对用户的影响。同时，做好对电力用户的指导服务，进一步提升用户侧主动防治能力，共同筑牢供电质量保障“双重防线”。

“在《行动方案》指引下，国家电网网在京津冀、长三角等重点区域，支持打造一批高供电质量标杆园区，推进新型监测、分析、治理技术应用，力争实现‘设备零扰动、生产零损失、企业零影响’，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王罡说。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吴小辰表示，南方电网公司将贯彻落实《行动方案》要求，并系统化、体系化推进供电质量综合治理、提质升级。“我们根据高电能质量需求用户接入电网的标准要求，理清了芯片制造、生物医药、石化生产等21个敏感行业清单。按照国内外设计规范、设备抗扰度标准等43份技术文件，梳理敏感行业电压暂降耐受曲线图谱，为规范用户侧落实主体责任提供防治依据。”吴小辰说。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有关负责人表示，上海将聚焦高端产业集聚区，打造国际一流高供电质量标杆园区，推进网荷双侧协同治理新设备、新技术的研制与示范应用，探索建立适配高端用户个性化需求的供电服务机制。



4月中国外汇市场成交25.3万亿元

本报北京5月29日电（记者邱海峰）国家外汇管理局29日公布的统计数据显示，4月，中国外汇市场（不含外币对市场，下同）总计成交25.30万亿元。

其中，银行对客户市场成交4.36万亿元，银行间市场成交20.94万亿元；即期市场累计成交9.26万亿元，衍生品市场累计成交16.04万亿元。1—4月，中国外汇市场累计成交101.08万亿元。

国家外汇管理局当天还公布了我国国际收支货物和服务贸易数据。4月，我国国际收支货物和服务贸易进出口规模50303亿元。其中，货物和服务贸易出口27189亿元，进口23114亿元，顺差4075亿元。服务贸易主要项目为：旅行服务进出口规模1715亿元，其他商业服务进出口规模1527亿元，运输服务进出口规模1400亿元，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进出口规模941亿元。



5月28日至30日，第十六届国际粮油产业博览会暨国际食用油产业博览会在安徽省合肥市举行。本次展会集中展出各类粮油、粮机产品，吸引来自10余个国家和地区的采购商参会。图为博览会上展出的食用油产品。

袁兵摄（人民视觉）

工业和信息化部：

用法治化手段规范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利用

新华社北京5月28日电（记者唐诗凝、周圆）工业和信息化部28日召开全国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工作专班第二次会议，要求坚持依法治化手段规范回收利用，依法依规查处违规销售废旧动力电池、使用废旧动力电池生产不合格产品、不履行信息溯源责任、非法拆解污染环境、无照经营等行为。

当前我国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已进入规模化退役阶段，记者了解到，据测算2030年当年的废旧动力电池产量将超过100万吨。加快健全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时间紧迫、意义重大。当天召开的会议提出加快建立应对动力电池规

模化退役的长效机制，部署做好2026年重点工作。

会议要求，围绕法规、政策、标准体系建设和重大问题研究等方面强化工作联动，用好“存量”政策，储备“增量”政策；深入开展规范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利用联合执法专项行动，规范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秩序。

与此同时，深入做好法规政策宣贯实施，积极运用数字化技术加强动力电池流向监测，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到位；引导行业协会、重点企业、研究机构等各方深化合作，加快先进技术装备研发应用，探索建立新型商业模式，筑牢产业高质量发展基础等。

南方区域用电负荷四创新高

本报北京5月29日电（记者廖睿灵）记者29日从国家能源局获悉，近期，南方地区因经济持续向好叠加高温天气等因素，用电负荷四创历史新高，创新高日期较去年大幅提前45天。目前，南方地区用电形势总体平稳，未出现需求响应和有序用电情况。

从用电需求来看，今年以来，南方地区用电需求保持旺盛增长态势。国家能源局方面介绍，5月25日至28日，南方区域用电负荷连续四日创新高。南方区域最大负荷四天内快速攀升约3900万千瓦，达2.75亿千瓦，较去年最高值增加1858万千瓦、增幅7.24%。用电负荷方面，今年以来，南方区域及广东、广西、云南、贵州、海南五省区用电负荷已累计22次创新高，其中云南、贵州、海南分别首次突破4000万千瓦、3000万千瓦、900万千瓦大关。用电量方面，1—4月，南方区域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幅达8.1%，领先全国平均增速。

国家能源局有关负责人介绍，从增长原因看，一是制造业用电稳步回升，夯实负荷增长基本盘。1—4月，南方五省区制造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8.9%，增速同比提升5.3个百分点，黑色金属冶炼、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农副食品加工、汽车制造、专用设备制造等5个行业实现两位数增长。二是服务业用电多点突破，催生负荷增长新动能。人工智能算力发展带动下下游行业用电增长，技术进步与产业升级带来的新动能持续释放。1—4月，南方五省区互联网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用电量同比增长59.0%和24.3%。三是持续高温天气带动空调负荷释放。今年南方地区高温天气显著提前，多地较常年大幅提前20多天入夏，空调降温负荷集中释放，持续高温推动广东、广西、海南等地晚峰负荷连续突破历史极值。预计5月下旬至6月上旬，南方地区仍将出现阶段性高温天气，全国也将陆续进入度夏用电高峰期。

国家能源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国家能源局将一省一策指导全国及重点地区做好能源电力供应保障工作，持续加强对高温天气、电厂存煤、发电用电、大电网安全、电力市场运行等监测预警，早研判、早处理，全面筑牢能源电力安全保障底线。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石湫街道因地制宜发展花卉产业，赏花热潮带动当地文旅消费升温，有效拓宽了周边村民增收渠道，让美丽风景转化为富民产业。图为5月29日，游客在石湫街道赏花游玩。

朱红生摄（人民视觉）

前4月中国同南亚贸易额增长15.8%

本报北京5月29日电（记者王俊岭）在国新办29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商务部副部长郭东说，2025年，中国和南亚国家贸易额突破2000亿美元大关，同比增长10.7%。今年前4个月，中国同南亚贸易继续保持良好增长势头，贸易额同比增长15.8%。目前，中国是巴基斯坦、孟加拉国、斯里兰卡和马尔代夫的最大贸易伙伴。

郭东说，近年来，中方积极采取多项措施，助力南亚国家开拓中国市场，扩大对华出口。一是给予部分国家优惠关税待遇。中国对尼泊尔、孟加拉国、阿富汗等最不发达国家单方面提供了100%税目输华产品零关税待遇。此外，中国和巴基斯坦、马尔代夫等国已签订了自贸协定，这些国家对华出口也享有较高的关税优惠。

二是推动南亚特色产品对华出口。中国通过双边联委会、贸易畅通工作组等机制，了解南亚各国扩大对华出口的诉求，协调和推动孟加拉国的芒果、阿富汗的松子、巴基斯坦的玉米和坚果等农产品输华。

三是利用展会和电商等平台帮助南亚产品推广。中国为南亚国家参加南博会、进博会、广交会等提供便利和部分的免费展位，推动中方头部电

商平台为南亚国家开设线上国家馆，在帮助南亚国家开拓中国市场的同时，也向全球市场进行推广。

四是开展出口能力帮扶。中国与巴基斯坦、马尔代夫、孟加拉国、斯里兰卡等国开展提升出口能力的联合研究和出口促进合作，帮助各国发掘具有出口潜力的特色产品，并通过组织产、学、研各界互动交流，研究提出合理化建议，帮助南亚国家相关产品提升产量、出口和产品价值。

“一直以来，中国与南亚国家经贸合作紧密，潜力巨大。特别是在当前国际地区形势动荡不安、充满了不确定性的背景下，中国和南亚的合作

尤其重要。中国企业与南亚国家的合作价值也进一步凸显。”商务部亚洲司司长王立平说，中国与南亚国家拥有30亿人口的大市场，GDP总量占全球1/5。中方将与南亚各国加强对接，更好指导企业精准对接需求，实施更多惠民、暖民心的“小而美”项目，与当地经济社会共同发展，以实实在在的行动，让当地老百姓得到更多实惠，不断夯实中国与南亚国家的经贸合作。

据了解，第10届中国—南亚博览会将于6月11日至16日在云南省昆明市举行。截至目前，共有60余个国家和地区、国际组织报名参展，南亚和东南亚及RCEP成员国全覆盖；国内31个省市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5个计划单列市全部参展；超过1000家专业采购商报名，境外采购商占比超过了67%。德国、巴西、埃及等36国企业首次报名参加采购。



位于浙江省杭州市的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具身智能），打造集场景体验、技术展示、研发合作、产业赋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展示应用推广平台，促进具身智能技术从实验室迈向现实社会应用。图为参观者在中试基地展厅内与机器人互动。

新华社记者 樊雨晴摄